附件1

食品安全日常巡查检查表

检查事由：

检查主体：□食品生产□餐饮服务□食品销售□小作坊□小摊贩□农贸市场□其他

被检查单位（人）：

检查地点：
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： 联系方式：

检查人： 记录人： 监督检查类别：

检查时间： 年 月 日 时 分至 时 分

 告知事项：我们是如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分局检查人员 现出示执法证件。我们依法对你（单位）进行食品安全日常巡查（专项整治、清查）检查，请予配合。

依照法律规定，检查人员少于两人或者所出示的执法证件与其身份不符的，你（单位）有权拒绝检查；对于监督检查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你（单位）有权申请回避：（1）系当事人或当事人的近亲属；（2）与本人或本人近亲属有利害关系；（3）与当事人有其他关系，可能影响公正执法的。

问：你（单位）是否申请回避？

答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检查内容 | 检查结果 | 备注 |
| 1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
| 6 |  |  |  |
| 7 |  |  |  |
| 8 |  |  |  |
| 9 |  |  |  |
| 10 |  |  |  |
| 11 |  |  |  |
| 12 |  |  |  |
| 13 |  |  |  |
| 实际检查结果简述 |  |
| 检查结果处置情况 | 1.未发现违法违规行为□ 2.违法违规行为显著轻微且已当场改正 □ 3.发现违法违规行为：□发责令改正通知书，限期改正。责令改正通知书编号  □构成案源，□1、当场处罚（决定书编号） □2、案源移交。 |

被检查单位盖章（签字）： 检查人员：

 年 月 日 年 月 日